

Date of Sermon: 2013年 三月14日

屬真理的人 (一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約翰福音18:37c節:「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。」

約翰一書4:6節:「我們是屬上帝的, 認識上帝的就聽從我們; 不屬上帝的就不聽從我們。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。」

前言

前兩天, 李登輝與王建煊隔空叫陣, 這方說對方犯了罪, 做事情會失敗, 他會祈求上帝赦免對方; 那方說我們都是罪人, 請對方想想自己需不需要被赦免。兩位均稱自己是基督徒, 兩者皆宣稱上帝的名, 一人90歲, 另一人75歲, 這樣年紀的人居然還會妄稱上帝的名。他們兩位是我常說將「上帝」常掛在嘴邊的基督徒必犯的毛病, 結果是世人輕看上帝和祂的作為, 以為信了耶穌又如何。

柴契爾夫人於4月8日過世。時代性人物的死總是榮耀的, 為萬民所接納的, 為她舉辦一場隆重的喪禮是必然的。但基督的死卻是羞辱的, 為萬民所離棄的, 甚至連上帝也離棄他。柴契爾夫人喪禮過後的那一天, 她已躺在歷史的餘燼中, 然基督的死之後, 卻在各時代中開始造福各方各族的人, 使他們與他的死有份。基督的死(包括死法與死的意義)是獨特的, 世上沒有一個人的死可比擬於基督的死。

回顧「你愛我嗎？」

耶穌的「你愛我嗎？」不僅是對彼得之問, 同時也是對我們每一位之問。這問雖記在約翰福音第21章, 但卻須以第20章的教訓為根底方知其中之意。耶穌在第20章做了一些極為特別的動作, 如賜平安的話語, 賜門徒赦罪留罪的權柄, 將他的手與肋旁的十字架傷口顯給多馬看等, 這些動作訂定了門徒未來工作的方向, 就是要以傳揚他的十字架為首要。

肚腹的難題

門徒並未輕忽主耶穌的命令, 他們隨即釐定工作計劃, 就是先去打魚好籌得初時的傳道基金。這計劃在當時時空背景下看來是合理的, 但是耶穌卻對他們有不同的安排。耶穌適時地出現在他們面前, 藉著親自提供的魚貨來告訴他們, 他必負責他們這方面的需要, 要他們不必掛慮。門徒也領受到這樣的信息, 因此在使徒行傳第六章中, 當門徒開始為飯食分配不公而開始發怨言時, 便說:「我們撇下上帝的道去管理飯食, 原是不合宜的...我們要專心以祈禱、傳道為事。」(徒6:1-4)。希伯來書13:5b 節也寫著:「主曾說:『我總不撇下你, 也不丟棄你。』」請注意, 這是使徒的時代使命, 因為新約聖經要藉由他們的手來寫成。

心靈的難題

耶穌解決門徒肚腹的難題之後, 還要解決的是他們心靈的難題, 這比肚腹的問題更困難。「一切的果效都是由心發出」, 門徒的心若無動力, 服事主只不過是一時之快, 必不久遠, 耶穌因此

在這方面花了相當的時間來建立他們。耶穌對門徒進行一個根本性的建造，即激發他們行動之動力來源-愛，但這愛不是對己的愛，而是對他的愛。

有人以為「責任」是行事動力的來源，其中說法是，「我身為...，所以我有責任將事情做好。」但請問各位，若丈夫對妻子這樣說，妻子感受如何？妻子豈不更愛聽到丈夫對她說，「我愛妳，所以我對妳有責任」？又有人以為，「人不為己，天誅地滅」，為己之利而為乃是諸事的動力來源，但這愛己的力量卻無法永續地執行屬天的事工。進行屬天事工的動力來源必須源自屬天的王，當基督愛屬他的人，屬他的人也愛基督，那人才可能做屬天的事，這也是做教會事的秘訣所在。

請注意，諸多屬天事工的果效常是隱藏在天，其中大多是我們今日眼還見不得的，這「不見卻是見」的本質唯有那些擁有基督的愛的人才擁有，這等人心裏知道當重視這隱藏的寶藏。聖經將基督與我們的關係比喻為新郎與新娘的關係，這是一種相配得宜的關係。許多男人都是外貌協會，但基督卻是看他新娘的內貌，他要的新娘必定是與他一樣，生命裏存有他的愛在其中的人。

愛是雙方的事

談到愛，必然是雙方願意的事，勉強不得，也必須是彼此顯出自己最誠摯的部份。當基督認真問，「你愛我嗎？」回答者必須回答得認真，這樣，兩者的關係才有愛的連結，而這連結必然是真誠的。耶穌講過一則有關主人設筵席請人喫飯的比喻(參路加福音第14章)，這些受邀者有的推說他要去買剛買的一塊地，有的要去試試剛買的五對牛，有的則說他剛娶了妻，這些受邀者提出各種不同理由拒絕主人之邀而不能與會。主人邀請，受邀者不接受邀請，兩者要建立起關係即不可能。是的，地很重要，牛也重要，妻子更是重要，但這些受邀者的短視與無知，拒絕了主人的邀請而不願意赴宴，時候到了，這些他們自認重要的事與物都沒有了。

當注意耶穌在這比喻的一句話，「我告訴你們，先前所請的人，沒有一個得嘗我的筵席。」(路14:24) 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當好好想想，是否也有自認重要的事而回拒基督赴筵的邀請？我們總以為，時間站在我們這一邊，故以為「時間到了，我們就會接受邀請」，但耶穌這句話卻否定這樣的想法。

聽從使徒

基督愛我們是確定的，千古不變的，那基督徒如何回應基督的愛？耶穌說：「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」(約18:37)，因此基督徒首要對基督愛的回應就是聽他的話，使徒約翰在福音書寫著：「到他從死裏復活以後，門徒就想起他說過這話，便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。」(約2:22)今天，我則要告訴各位，寫福音書的約翰也在他的書信裏寫說，「我們是屬上帝的，認識上帝的就聽從我們；不屬上帝的就不聽從我們。」(約一4:6)

華人基督徒少有的觀念

「聽從使徒」這觀念是華人基督徒少有的。我們未信主前，多受所謂「傳統信仰」的圍繞，視上帝與這信仰所供奉的假神同等。待我們信主後，便堅信上帝只有一位，祂創造了這世界，也創造我們，也相信上帝會審判世界。然，基督之「我與父原為一」和「你們信上帝，也當信我」的教訓，立即要求我們尊主的深度與強度都當與尊上帝相同，而這一要求給予基督徒極大的挑戰，其中最大的障礙是「基督是人」。這事實阻擾了我們敬拜基督的深度，也因此使得許多基督徒視不清這要求的重要性。

然，當基督徒認清這要求之後，使徒又說，「認識上帝的就聽從我們」，基督徒對這樣一個從有罪之人而來的命令再次陷入更深的迷茫中，由於這句話是聖經經文，故聽也不是，不聽也不是。為什麼我們的信仰會是至高上帝的聖言，道成肉身的基督的話，與有罪性的使徒的教訓共同成品？我們信上帝不夠，還要信基督；聽從基督不夠，還要聽從使徒，更遑論還要體貼聖靈。不僅如此，

這些還不夠，聖經又說，我們還要聽從使我們在道理上受教的(加6:6)，並要注意「從前引導你們，傳上帝之道給你們的人，你們要想念他們，效法他們的信心，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」(來13:7)。

其中原因如下：

- (1)主不准我們懶惰，要我們殷勤努力地來認識他。一個閒散懶惰的基督徒絕不可能釐清其中的原委，唯有殷勤的基督徒方知至高的上帝是誰，道成肉身的基督是誰，使徒的教訓為何，以及蒙受教的道理的真假與否。
- (2)使徒是蒙恩的罪人，若他們可真確地認識主，其他蒙恩的罪人亦可。有些人拿無罪的基督當擋箭牌，說他是上帝的兒子，所以可以真確的認識上帝，我們則是有罪的，認識上帝便不可能，然使徒的典範卻使這擋箭牌毫無作用。
- (3)我們當看到其中關係的重要性。基督與上帝是怎樣的關係，使徒與基督又是怎樣的關係，基督徒與基督和與使徒是怎樣的關係，這些種種關係皆是我們當明白的。我們只有在這些關係正常的情況下，靈命才可能成長。當我們聽從使徒如何傳揚基督，我們也因此如是傳，我們就是聽基督的話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不遵守使徒教訓的人必定是不屬上帝的人，這等人就不會渴想聽基督的話，也因此是不屬真理的人。